

# 水污染防治工作简报

2018年城市黑臭水体整治专项巡查专刊

第5期（总87期）

水生态环境司

2018年10月26日

---

## 本期要目

- ◆ 15个巡查组通报各组进展情况
- ◆ 2018年城市黑臭水体整治专项巡查举报信息统计情况
- ◆ 黑臭水体整治专项巡查网络舆情

## 15 个巡查组通报各组进展情况

2018 年 10 月 26 日，15 个巡查组对 17 个城市黑臭水体整治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检查重点为：一是专项督查期间发现的问题的整改情况；二是督查期间尚未消除黑臭的水体的整治情况。各组具体情况如下：

**第一组：**共检查了广州市的 35 条水体，其中：

一、检查了 6 条督查已判定为消除黑臭的水体（无问题清单），分别为：土华涌、马涌、双岗涌、乌涌、雅瑶涌、天马河，无黑臭反弹风险且未发现新的问题。

二、检查了督查期间新发现的 29 条黑臭水体（尚未完成整治）的工程进度等情况，分别为：磨碟沙涌、康乐涌、黄基涌、大塘涌、石溪涌、瑞宝涌、车陂横涌、员村涌、白沙浦涌、吉山涌、风水涌、大岭涌、深涌中支涌、深涌左支涌、榕溪涌、横沙涌、沙贝涌、象拔咀涌、夏茅涌（含左干渠）、新市涌、环滘河、琏窿支流、祥岗涌、深涌北支涌（含深涌北支分涌）、深涌南支涌（含深涌南分支涌）、宏岗河、西群河、上滘涌、塘东涌（含官塘涌），都处于工程施工过程中，进度为 60%—90%，且存在治理工作系统性差，治理工作大多集中于截污工程，无清淤疏浚工程与生态修复工程建设内容的问题。（其中，车陂横涌为 10 月 25 日检查水体，

此次为复查)

三、第一巡查组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 10 月 22 日至 10 月 25 日在广州、深圳、珠海、清远调研期间的讲话。

**第二组：**共检查了深圳市 27 条水体，其中：督查期间新发现的 17 个黑臭水体，巡查结果为均未消除黑臭，各水体主体工程进展情况如下：石井排洪渠、麻雀坑水、田头河、花鼓坪水、长坑水、大布巷水、简坑水等 7 个黑臭水体的控源截污均为正在施工；丹坑水、塘水围、清湖水、玻璃围涌、铁岗水库排洪渠、南昌涌、固戍涌、咸水涌，新塘村排水渠 9 个黑臭水体的控源截污、清淤疏浚的主体工程，均为工程开工阶段。新涌黑臭水体的控源截污、清淤疏浚的主体工程处于工程前期阶段。

地方在此次巡查期间上报的黑臭水体 10 个，巡查结果为均未消除黑臭，各水体主体工程进展情况如下：大山陂水黑臭水体的控源截污的主体工程处于工程前期阶段；灶下涌、共乐涌、水田支流、田心水、东深排水渠、梧桐山河 6 个黑臭水体的控源截污、清淤疏浚的主体工程处于施工阶段；石龙仔河、沙芋沥、龙眼山河 3 个黑臭水体的控源截污的主体工程处于施工阶段。

**第三组：**共检查了芜湖市 7 条水体、安庆市 2 条水体，其中：督查判定为消除（基本消除）黑臭的芜湖市保兴埠文化路支沟河，3 个问题已基本解决。

督查判定为未消除黑臭的芜湖市港湾路明渠，巡查结果为：目前未完成的主体工程主要为河段中游位于长江北路附近的河道整治，以及提升泵站建设和下游河段的生态修复工程，总体判定为未完成。

巡查组复核芜湖市白马街道办周边无名河（金鸡港水系）、保定街道办垃圾场后灌溉渠（三山区保定垃圾站明渠）2条水体，根据水质监测结果，基本可判定2条河流已完成整改并消除黑臭。

芜湖市在此次巡查期间上报的黑臭水体中，经巡查组核查，保兴埠大富支渠、保兴埠主渠、板城埠主渠3条水体（督查期间公众举报的黑臭水体，地方核实情况属实。）均已经纳入全国黑臭水体整治监管平台和黑臭水体国家清单内，目前水体黑臭严重，建议地方尽快开展治理。

**第四组：**共检查了北京市22条水体，其中：督查判定为已消除（基本消除）黑臭的观音堂沟、大柳树沟、大羊坊沟、龙道河、温榆河、昌平区南沙河、东小口沟、幸福河、小龙河、新凤河、老凤河、四海支流、黄土岗灌渠、黄土沟、通惠西排干、凉水河、尖垆排涵17条水体，16个问题已基本解决，7个问题未解决，部分问题还需进一步核查。

督查判定为未消除黑臭的一排干、大龙河、葆李沟、中坝河4条水体，13个问题已基本解决，6个问题未解决。其中，一排干初步判定为消除黑臭水体，但部分问题还需进一

步核查。

督查新发现的黑臭水体为望京沟水体，其工程正在整改，1个问题未解决。

**第五组：**上海市的巡查工作已结束，巡查组已抵达南京市，并对上海市巡查工作进行梳理和总结。同时，巡查组查阅南京市的黑臭水体相关资料和分配27日巡查工作。经过商讨，27日将分成8个组，1个组开展巡查新发现的黑臭水体；2个组开展巡查上次督查发现的黑臭水体；5个组核查督查期间公众举报信息。

**第六组：**沈阳市的现场巡查和水质监测工作已全部结束，巡查组召开内部讨论会，总结先进经验做法和梳理相关材料，并安排27日赴抚顺市的巡查工作。

**第七组：**共检查了烟台市2条水体，其中：督查判定为未消除黑臭的小曲河，巡查结果为：进行了污水管网建设及河底硬化，根据检查结果和会议研判认为消除黑臭。

督查期间新发现的华海路南侧明沟，巡查结果为：目前截污纳管、清淤疏浚已完工，根据检查结果和会议研判认为消除黑臭。

**第八组：**对齐齐哈尔市的黑臭水体整治专项督查整改情况进行汇总讨论，查阅相关资料，并开始对《齐齐哈尔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整治巡查报告》进行编制。

**第九组：**共检查了太原市5条水体，其中，督查判定为

消除（基本消除）黑臭的北涧河、西干渠、玉门河、大黑水河、许坦排洪渠，7个问题已基本解决，6个问题尚未解决。具体为：西干渠，河面存在大面积漂浮物（1处）；河岸存在垃圾（1处）；垃圾收集、转运体系不健全、不落实等问题尚未解决；北涧河，未建立长期性监控措施（1处）；污水直排环境问题没有实质性解决（2处）。

巡查组另外发现：在对许坦排洪渠现场巡查时，从平阳南路到星河湾2号小区段存在约700米的黑臭段，在东干渠至许坦排洪渠闸口上游约200米发现一个非法排污口，有污水排出。

**第十组：**巡查组分成湖北小组和河南小组，分别前往随州市和郑州市开展巡查。

巡查组分别与郑州市、随州市召开对接会，会上，巡查组通报了前一阶段专项督查总体情况，强调了专项巡查的重要性，并对此次专项巡查的主要内容和工作方式进行了说明。会后，两个巡查组召开组内分工会，巡查专家查阅了相关资料，并提前了解黑臭水体基本情况。

**第十一组：**巡查组上午离开长沙市，赴郴州市开展巡查工作。下午，巡查组与地方召开对接会，会上，巡查组通报了前一阶段专项督查总体情况，强调了专项巡查的重要性，并对此次专项巡查的主要内容和工作方式进行了说明。巡查组根据郴州市黑臭水体督办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认真梳理巡

查的工作程序；查阅相关资料，对整改情况存在的问题进行了分类，安排了各巡查小组具体的任务和目标。

**第十二组：**共检查贵阳市 1 条水体，为督查期间新发现的臭水体白云区七彩湖。七彩湖是长期直排的生活污水积存形成的“烂塘”，未从根本上解决臭问题，地方政府组织实施了控源截污、底泥清淤、生态修复等工程，计划年底前完工。巡查组专家仔细检查了七彩湖的臭水体整治进度，并对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方案，提出优化建议。

**第十三组：**共检查了西宁市 4 条水体，其中，督查判定为消除（基本消除）臭的西宁市南川东路南西山村委会道路水渠、生物园区纬五路水渠、南川谢家寨村水渠、王斌堡村段水渠，4 个问题已基本解决。

**第十四组：**分为两个小组分别赴重庆市和成都市开展巡查工作。共检查了成都市 5 条河，其中列入督查清单中 2 条河，巡查期间群众举报 3 条河。督查判定为消除臭的凤凰河，1 个问题已基本解决。督查期间新发现的凤凰河二沟湿地公园上游段 1 条河，通过问卷调查，群众满意度 100%。现场巡查结果：判定存在 2 个问题（城镇污水管网不配套，内源污染未得到有效控制），水质监测结果符合无臭标准，巡查结果判定基本消除臭。

核实举报 3 条河：金牛支渠（后花园 3 期段）、泗合桥沟（郫都区龙吟路 130 号）、高攀河（东苑小区 A 区门口）。

经核实，金牛支渠（后花园 3 期段）举报情况不属实，不存在黑臭水体；泗合桥沟（郫都区龙吟路 130 号）举报情况不属实，不存在黑臭水体；高攀河（东苑小区 A 区门口）举报情况不属实，不存在黑臭水体。

巡查组根据举报信息，对重庆市溉澜溪上中下游水体进行采样监测，确认水质无黑臭，不属于黑臭水体范围。巡查组将举报信息和核实情况反馈地方政府，对溉澜溪水质微黄、微浊问题进行治理。

**第十五组：**组织各小组专家对南宁市在黑臭水体整改问题的工作情况进行研究讨论，并对巡查结果进行判定，巡查专家按照要求编写了黑臭水体巡查的“一河一档”以及南宁市黑臭水体整治巡查报告。同时，对下一步工作进行了安排和部署。



# 2018 年城市黑臭水体整治专项巡查 举报信息统计情况

## 一、举报信息情况

10月26日，2018年城市黑臭水体整治专项巡查受理电话举报99条，“城市水环境公众参与”微信公众号受理举报16条，共115条。其中涉及36个重点城市黑臭水体整治的举报信息有80条，排在举报前三名的城市是长春37条、北京和贵阳各7条。其他城市为：南京5条，合肥、沈阳、青岛、福州各3条，深圳、长沙、成都各2条，上海、大连、武汉、兰州、重庆、西安各1条。按照专项巡查要求，15个专项巡查组已将接到的115条举报信息全部移交地方政府进行核实处理。

## 二、举报信息核实情况

第二专项巡查组抽查了督查期间公众举报信息1条；第三专项巡查组抽查了督查期间公众举报信息芜湖市1条、安庆市2条；第六专项巡查组抽查了督查期间公众举报信息2条；第七专项巡查组抽查了督查期间公众举报信息4条；第九专项巡查组抽查了督查期间公众举报信息1条，同时，对1条巡查期间公众举报信息（北涧河）进行了现场核实；第十二专项巡查组对3条巡查期间公众举报信息进行了现场核

实；第十三专项巡查组抽查了督查期间公众举报信息 6 条。

## 黑臭水体整治专项巡查网络舆情

10月26日，2018年城市黑臭水体整治专项行动网络言论信息共监测到6条，其中正面信息3条，负面信息3条。

### 【正面报道】

《安徽日报》：【环保督察在行动】“拉条挂账”整治黑臭水体。10月26日，《安徽日报》报道称，记者10月25日从安徽省环保厅获悉，安徽省环保厅与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正联合开展省级2018年黑臭水体整治环保专项行动，对各市已完成整治的城市黑臭水体开展现场督查，对发现的问题实行“拉条挂账、逐个销号”方式管理。安徽省环保厅有关负责人表示，督查组对排查形成的问题清单，交由当地政府限期整改并向社会公开；对整改不到位的组织约谈，约谈后仍整改不力的纳入省级环境保护督察范畴。截至10月26日16时，媒体转载相关报道13次。

新京报网：北京建成区58条黑臭水体消除53条 剩下5条有3条已消除黑臭。10月25日，新京报网报道称，25日下午，2018城市黑臭水体整治京津冀专项巡查北京对接会召开。据悉，北京建成区共58条黑臭水体，目前有53条基本消除黑臭。剩余5条中，有3条已基本消除黑臭，1条河段水质得到改善，另一条新增黑臭水体计划今年年底前完成整

治。截至10月26日16时，媒体转载相关报道9次。

**《南方都市报》：今年以来罗湖主要河流断面逐月改善，黑臭水体治理获肯定和认可。**10月26日，《南方都市报》报道称，为打好黑臭水体整治战役，深圳开展了“黑臭水体流域涉水工业污染源专项交叉执法行动”，主要包括：保障“水缸”安全专项清理行动，水土保持专项执法检查，规范城市排水秩序专项行动，有三大创新举措：一是罗湖建立了“环水-公安”联动执法机制，二是打造全区首支水政监督管理员队伍，三是持续加强市政雨水井“总开关”管理。2018年以来，罗湖区主要河流断面逐月改善。深圳河(罗湖段)公众调查满意度99.08%、布吉河(罗湖段)公众调查满意度为93.75%。截至10月25日16时，媒体转载相关报道2次。

### **【负面舆论】**

**《中国青年报》：让臭水沟“消失” 填埋了真正的问题。**10月25日，《中国青年报》报道称，在生态环境部和住建部22日启动的2018城市黑臭水体整治专项巡查中，针对石家庄5处黑臭水体，当地给出的答案竟然是将水沟直接填埋。填埋只是让黑臭水体从“看得见”变为“看不见”，不是解决问题，而是“填埋”了真正的问题。整治水体项目之初应当积极听取专业意见，制定科学合理的最优方案。在监管黑臭水治理上，一方面，上级明确严格的工作要求，会促使基层重视更快更好地解决；另一方面，也需要克服急躁功利的

心理，避免使基层疲于应付检查和监督。截至10月26日16时，媒体转载相关报道22次。

**经济观察网：直击京津冀黑臭水体巡查：仍有部分督办问题尚未开展整改工作。**10月26日，经济观察网报道称，10月23日，京津冀巡查组对石家庄、保定两市首日现场巡查发现，有多个已完成整治的黑臭水体仍存在部分督办问题整改滞后、甚至未开展任何整改，后续监管维护不到位、未形成长效机制等问题。保定市仍有多个问题未完成整改，有的是巡查期间才匆忙整改。河北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副厅长李振国表示，黑臭水体整治目前面临的**最大难题仍是老城区基础设施改造完善和需要建立稳定的长效管护机制**。截至10月26日16时，媒体转载相关报道9次。

**《北京日报》：通州台湖镇、潮县镇一些村庄水体污染河沟漂绿藻 岸边堆垃圾。**10月26日，《北京日报》报道称，近日有读者反映，通州区台湖镇铺外二路北侧有一条小水沟上面一个桥下的涵洞里不停地往外流污水，出水口周围堆积淤泥，岸边有不少垃圾。附近居民表示，这条河沟的水从东五环高碑店流过来，岸边有人往沟里排污水，产生恶臭。记者在潮县镇后尖平村发现了一个面积有半个足球场大小的水塘，臭味明显，水体泛黑。村民称村内没有安装污水管道，村民倾倒污水最终都流到水塘里。截至10月26日16时，媒体转载相关报道8次。

---

报 送：干杰、润秋、翟青、英民、刘华、海英、国泰同志

抄 送：各相关司局

---

水生态环境司

2018年10月27日印发

---